

内部刊物  
注意保存

# 会员通讯

2018年第5期

(总第83期)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信息部

2018年7月25日

---

## 目 录

### 工作动态

首轮中韩企业家和前高官对话会在京召开 ..... (2)

首轮中韩企业家和前政府高官对话联合声明 ..... (4)

关于个人所得税的讨论——第一百零八期经济每月谈 ..... (7)

成果目录 ..... (9)

国际交流 ..... (10)

## 首轮中韩企业家和前高官对话会在京召开

6月29日，由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和大韩商工会议所共同主办的首轮中韩企业家和前高官对话会在北京召开。双方围绕全球化形势及中韩经贸关系现状、中韩自贸协定、两国企业在产业领域中的发展机遇及合作机会等议题展开坦诚交流。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理事长曾培炎和韩国国会前议长丁世均，以及中韩两国企业家、政府前高官及智库专家共30名代表参加了对话。



中方代表指出，1992年中韩建交以来，两国双边贸易额增长了40余倍。2015年中韩签署自贸协定，进一步推动双边经贸快速增长。推动双边经贸行稳致远，还需要倍加呵护现有良好的发展势头，进一步拓宽合作领域，增进政治互信，加强政策沟通，保持密切合作。中韩经贸关系受到美国贸易政策和朝鲜半岛局势两大外部因素影

响。目前，美国单边主义和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给全球多边贸易体制、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造成伤害，也给中韩两国的经贸合作带来较大冲击。今年以来，朝鲜半岛的紧张局面出现缓和，朝核危机暂时缓解，和平态势未来可期，这为东北亚经济发展带来重要机遇。中韩两国是重要的利益攸关者，双方应巩固友好发展传统，相向而行，共同抵御国际不确定性风险的挑战。同时，加强沟通与合作，继续为推进半岛无核化、实现半岛繁荣发展发挥积极作用。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愿与大韩商工会议所共同竭诚努力，搭桥铺路，纳言献策，共谋发展，推动中韩关系长远稳定发展。

韩方代表表示，韩中经贸合作发展势头良好，民间交流活跃，但在很多领域还有较大的挖潜空间。贸易保护主义的做法不利于韩中经贸关系发展。大韩商工会议所将致力于推动两国贸易、投资和区域合作再上新台阶，促进双边经贸关系稳定健康发展。

中韩企业家和前高官对话会旨在凝聚双方共识、加强政治互信、推动建立健康、稳定、可持续的中韩关系，搭建中韩企业家、前高官及智库学者之间沟通交流平台，是中韩政府之外重要的第二轨道交流机制。

## 首轮中韩企业家和前政府高官对话联合声明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CCIEE）与大韩商工会议所(KCCI)于2018年6月29日在北京联合主办首轮中韩企业家和前高官对话。

本次对话是在经济全球化遭遇严峻挑战和中韩经济发展出现新变化的背景下召开的。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和大韩商工会议所一致认为，深化中韩经贸合作，有助于推动两国经济高质量发展和地区及全球经济的持续增长繁荣。两国企业界强烈呼吁，共同采取有效措施，坚持自由贸易方向，强化深度交流合作，促进两国政治互信和政策协调，进一步深化贸易、投资、先进制造、数字经济、医疗、能源、环保、旅游及第三方市场等广泛领域的合作，符合两国共同利益。

双方一致认为，中韩经贸关系是中韩关系的“压舱石”和“稳定器”，对地区持续繁荣有着重要影响，为世界经济可持续增长做出重要贡献。双方认识到自由开放的贸易和投资对于经济增长的重要性，决心继续维护中韩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完善互利共赢的合作机制，推动东亚经济共同体建设，共同应对保护主义和地缘风险的挑战，维护多边贸易体制和地区和平稳定，促进全球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双方共同确认，通过努力采取如下措施，以深化中韩经贸、投资、产业和第三方市场等广泛领域的合作。为此，双方企业和研究机构共同研究以下事项，共享实质性研究成果。

——加强中韩企业深化多领域的产业和技术交流合作。在平等协商、互利互惠原则下，重点开展5G网络、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脑科学、疾病防治等领域科技创新合作，加快推动在数字

经济、半导体制造、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领域务实合作，积极在金融科技、节能环保、能源资源、文化旅游、医疗健康、职业教育、现代农业、海洋产业等开展互利合作。

——**加强中韩企业在应对全球保护主义挑战上的交流。**在遵守世界贸易组织规则前提下，中韩企业愿共同维护双边、区域、多边贸易体系，反对一切形式的保护主义，加强应对外部风险的经验交流，共同努力促进双向投资便利化和营商环境改善，为增进世界长期繁荣发挥应有的作用。

——**推进达成高水平双边、区域和多边贸易协定。**努力推进中韩自由贸易协定（FTA）后续谈判尽早达成，推动达成全面、高水平、互惠且具有自身价值的中日韩自由贸易协定（FTA），推动尽快达成现代、全面、高质量和互惠的《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在亚太经合组织（APEC）倡导的全面自由开放目标下，共同努力推进亚太自由贸易区（FTAAP）建设。

——**推动“一带一路”倡议和“新南方新北方”战略对接，共同探讨第三方市场合作模式，包括联合招投标、共建经贸合作区、共同投融资等。**开展前瞻性研究，探讨东北亚经济发展前景，以及在基础设施和优势产业合作的机遇。

双方共同呼吁，两国政府加强对话磋商，营造半岛和东北亚和平稳定的国际环境，共同推进区域经济一体化，深化区域经济利益融合。具体建议如下：

——**建议两国政府营造自由便利的贸易投资环境。**主动采取更加积极的开放政策，放松投资管制和优化产业政策，营造公平透明的营商环境，尽可能消除或减少歧视性政策措施的阻碍，共同加强

知识产权保护。加快推进尽早达成双边、区域和多边贸易协定，增强两国宏观经济政策的协调，促进两国经济顺利转型和迈向高质量发展。

——**建议两国政府增强供应链联通水平。**进一步推进基础设施和通关便利化合作，加强交通、能源、通信、口岸等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提升电子商务、设计制造、现代物流等供应链的联通水平。

——**建议两国政府深化金融领域的合作。**促进跨境资本的便利流动，放宽投融资准入门槛，强化资本市场融资支持，支持亚洲债券市场发展，促进联合融资和直接融资，推进金融监管合作。

双方相信，中韩企业家和前高官对话平台的构建具有重要的现实和历史意义，将有助于营造政企良性互动的局面，为中韩经贸关系的健康稳定发展发挥积极的推动作用。双方一致同意，将继续加强合作，共同经营好这一重要民间对话机制。双方商定，第二轮中韩企业家和前高官对话将于 2019 年在韩国首尔举行。

## 关于个人所得税的讨论

## ——第一百零八期经济每月谈

2018年6月26日，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举办第108期“经济每月谈”，会议主题为“关于个人所得税的讨论”。会议由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刘克崧主持。华夏新供给经济学研究院首席经济学家贾康，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孙钢，中国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刘佐发表演讲。



贾康指出，《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修正案(草案)》表明，中国个人所得税向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方向上迈出实质性的步伐，是直接税改革的重大事件，符合中央战略层面关于财税配套改革部署。他建议在全国人大正式审议过程中对于稿酬、讲课劳务给予适当的优惠，计入税基时予以优化，保护和激励知识分子的积极性和创新性。

孙钢认为，应明确个税功能，这涉及个税起征点调整，起征点确定方式，合理税率设计，附加费用扣除以及个税征管等内容。增加附加费用扣除是此次改革的亮点，虽然能缓解现有家庭的差异，

但也有可能产生新的不公平。个税改革需要反复讨论和论证，应关注个税收入的不平衡。个税征管应重点解决技术难题。

刘佐指出，《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修正案(草案)》完善了关于纳税人的规定，扩大了个税纳税人范围和税基，也扩大了税收管辖权，是一个重大突破。实行综合征收为主、分项征收为辅的征税模式是巨大进步。他建议本次税改分两步走，第一步小改，参照 2011 年修改个人所得税法的做法，在调查研究论证的基础上先调整工资薪金所得的个人所得税。第二步全面改革，通过调查研究论证，完成综合征收为主的方案，参照企业所得税立法程序。

刘克崮认为，要从大格局、大背景、大趋势下考虑新一轮税费改革，总的原则是：稳定宏观税负，阶段性微降；降低费金比重，提高税收比重；增加环境资源财产税比重，做大地方税，提升税费的征管能力。此次个税改革实质性地启动了综合加分类的改革制度，还提出了专项扣除，内容更加丰富，力度更大，富有改革精神。但是要明晰个税的功能、地位和改革的战略方向。

演讲结束之后，与会专家同媒体和听众进行了互动交流。国经中心部分研究人员及会员单位、企业、研究机构和新闻媒体的人员参加了此次活动。

## [成果目录]



**《研究报告》2018 年第 27 期**

合理降低社保费用 减轻实体企业负担

**《研究报告》2018 年第 28 期**

优化制度环境、完善创新链条、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  
——美英日政府的典型做法与启示

**《研究报告》2018 年第 29 期**

大力培育“两个新型”带动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  
——基于吉林省调研情况的建议

**《研究报告》2018 年第 30 期**

中缅经济走廊建设规划要点建议

6月29日，国经中心和大韩商工会议所在北京合办首轮中韩企业家和前高官对话，双方各约15位代表出席对话，就中韩经贸关系相关重要议题进行了深入、坦诚交流，取得了良好对话效果。曾培炎理事长出席对话并在开幕式上致辞，魏建国副理事长主持会议。下午，李克强总理会见韩方全体对话代表，曾培炎理事长、魏建国副理事长等陪同。

6月22日，魏建国副理事长会见美国玛氏公司董事会主席贝思文，双方就食品安全、中美贸易关系、中国外商投资政策等共同关心的问题交换了意见。

6月5日，陈文玲总经济师会见挪威驻华大使裴凯儒，讨论中美贸易关系等问题。

6月12日，中心与世界大型企业联合会举行交流会，双方围绕当前中美经贸关系形势、特朗普对华政策、以及两国近期在经贸领域所采取的具体对策和举措等问题开展了深入交流，并对未来中美经贸关系走向进行了前瞻性分析和展望。陈文玲总经济师、战略研究部负责人、交流部负责人及有关研究人员，大型企业联合会中国经济与商业中心副主任伊桑·克莱默-弗勒德和中国区首席代表夏洁参加。

6月20日，陈文玲会见巴基斯坦中国研究院院长穆斯塔法·赛义德，就中巴经济关系及两机构未来合作交换意见。

6月20日，陈文玲总经济师会见三井住友银行顾问国贺久德(原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长)，就中日关系等问题交换看法。

6月19日，张燕生首席研究员会见韩国对外经济政策研究院北京代表处所长郑知贤，双方就中国当前的贸易通商政策、中国对欧盟的通商政策、中国对欧洲市场的投资战略、中国应对美国贸易保护主义的战略及其中与欧盟之间的合作战略等议题深入交流。

6月6日，张永军副总经济师会见经济学人集团大中华区总裁刘倩，探讨未来两机构合作。

6月19日，中心与科恩集团举办小型交流会，张永军副总经济师，美国科恩集团顾问、中国美国商会主席蔡瑞德出席并深入探讨中美经贸关系问题。

6月28日，张永军副总经济师会见农林中金综合研究所首席经济学家南武志，双方就中国经济政策、中美贸易关系、日本经济形势等问题交换了意见。

6月13日，徐洪才副总经济师会见英国财政部国际经济司长及欧盟研究主任罗伯特·伍兹，双方就中英经济合作、中美贸易关系、中国国内经济政策、英国脱欧进程等问题交换了意见，并共同商讨进一步开展交流与合作。

本期责编：胡敏一

---

通讯地址：北京市永定门内大街5号

邮编：100050

联系电话：010-83362170 传真：010-83362176

网站：[www.cciee.org.cn](http://www.cciee.org.cn)

---